

編者的話

智慧財產權制度已成為創作者及產業界保護研發創新投入以及增加競爭優勢所不可或缺之工具。然而，在刺激創新的同時，智慧財產權所引發的諸多議題，同樣引起關注。本刊特以「智慧財產權重要議題介紹」作為本月專題，針對「專利權的專屬排他權與公平競爭法的權能界限」、「離職員工的記憶抗辯」二大議題進行介紹；另外本期論述部分，則就「著作權的合理使用」及「商標識別性」等議題予以探討，期能為各界參考。

專利權的專屬排他權與公平競爭法的權能界限向為古老的議題。早期學術見解認為，競爭法的目的係促使市場處於完全競爭狀態，而專利法賦予專利權人一定期間之獨占權能以排除競爭，因此兩部法體系相互對立。而近代基於對立法政策的進一步探討，認為競爭法的立法政策，是藉由促進競爭，使市場有更多商品及服務，從而增益消費者福祉，而專利法是藉由賦予一定期間之專屬排他權來鼓勵創新，使消費者有機會享有新商品及服務，兩部法體系是實為達成相同目的之不同措施。由林雨歆小姐所撰寫之「自美國最高法院關於逆向支付和解之判決論專利權排除權能之界限」文中透過討論Hatch-Waxman法案，及*Federal Trade Commission v. Actavis, Inc.*案，檢視專利權人排除競爭之權能與落實競爭法法益之間的潛在衝突，並確立逆向支付和解仍得由競爭法依合理原則檢視其適法性，而非範圍性地豁免檢視，文章深入淺出，值得一讀。

企業的競爭力與人才息息相關，而人才的流失除了可能削弱我國產業競爭力外，也可能帶來潛在的危機，如離職員工可能以不正方式取得營業秘密，進而帶至新公司分享。基於此顧慮，眾多公司皆與離職員工訂有保密條款，然而離職員工即使未從前公司帶走任何機密文件或檔案，但過去在前公司所學習到的知識、技能或經驗，多半已內化成個人專業能力之一部分，實難與前公司應受保護之營業秘密截然劃分，此種行為雖然明顯與惡意竊取公司機密之行為有別，但仍構成營業秘密之侵害，則恐怕會影響員工轉職跳槽之意願，衝擊就業市場之人才流動與自由競爭，甚至阻礙技術創新與社會進步。針對此一熱門議

題，謝宛蓁小姐所著之「離職員工記憶抗辯爭議問題之研究」，文中先簡介何謂記憶抗辯及必然揭露理論，最後回歸營業秘密法中有關民、刑事侵害行為之條文規定，逐一分析營業秘密法第10條第1項、第12條第1項及第13條之1第1項所定之主觀構成要件及各款侵害行為態樣，並預設實務上可能發生之不同事實情狀，將之分別涵攝於系爭法條中，據以判斷離職員工在各該事實前提下，是否會成立民事或刑事責任。文章實用性高，亦相當值得參考。

著作權的合理使用的範圍不明確，而諸多學者均認為在實務運作上牽涉之問題亦十分困難。由黃明展先生為文之「論著作權合理使用在訴訟實務之運作」，文中首先簡介合理使用的理論基礎，接著論述合理使用在法律上的適用性質及實務介紹，並配合法院的判決，文末提出個人之意見。文章論述精闢，值得一讀。

知名設計師吳季剛所申請之商標品牌「Miss Wu」，因不具識別性遭核駁，引發時尚界的軒然大波，由李柏靜與李碧嬋教授合著之「商標識別性之符號學分析——由MISS WU案談起」，文中將符號學此一嶄新的研究方法運用於商標法研究。文章首先簡介商標起源及功能說明識別性之意涵，接著介紹商標註冊審查實務所適用之識別性審查基準，及美國商標實務之識別性判斷，然後說明符號學之基本原理及其用於商標與商標法分析，最後循MISS WU案原、被告主張及法院見解，以法律語言學之符號學方法分析MISS WU案，文章富有新穎性，極具參考價值。

本期文章內容豐富，各篇精選內容，祈能對讀者有所助益。